

柳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复牌及公司债券继续停牌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股票将于 2018 年 12 月 26 日（星期三）上午开市起复牌。
- 公司停牌期间因执行《重整计划》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转增股本上市日为 2018 年 12 月 19 日，同时公司根据相关交易规则，对除权参考价格计算公式进行了调整，调整后的除权参考价格为 4.45 元/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参考上述股票复牌参考价格参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公司债券将继续停牌。

公司股票及公司债券自 2018 年 3 月 9 日开始因重整事项停牌（详见管理人于 2018 年 3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及公司债券连续停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032））。2018 年 11 月 26 日，公司管理人收到了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柳州中院”）送达的（2018）桂 02 破 2 号之五《民事裁定书》，柳州中院裁定批准了《柳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以下简称“《重整计划》”），并终止柳化股份的重整程序（详见柳化股份管理人于 2018 年 11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法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94）。

根据公司重整进展及相关情况，现将公司股票及公司债券后续停复牌安排公告如下：

一、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情况说明

2018 年 12 月 19 日，公司按照《重整计划》中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转增后公司总股本由 399,347,513 股增加至 798,695,026 股（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重整计划资本公积金

股票代码：600423
债券代码：122133

股票简称：*ST 柳化
债券简称：11 柳化债

公告编号：2018-102

转增股本事项实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98））。近日，经柳州中院协助执行，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已将重整投资人柳州元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所认购的股票登记至其账户，其余股票也已登记至公司管理人开立的柳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鉴于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已实施完毕，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于 2018 年 12 月 26 日（星期三）上午开市起复牌。

由于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同于进行年度利润分配而实施转增的行为，公司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第 4.3.2 条的规定，对除权参考价格计算公式进行调整。根据调整后的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除权参考价格的计算公式，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公司股票除权参考价格为 4.45 元/股。

现公司股票复牌交易，公司认可将上述股票除权后参考价格作为公司股票复牌后首个交易日的开盘参考价格，该价格仅供投资者作为交易参考，公司股票复牌后市场交易价格受市场多方面因素影响，请投资者充分关注公司基本面和市场整体变化情况，理性参考上述股票复牌参考价格参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二、关于公司债券继续停牌的情况说明

根据“11 柳化债”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债券将于 2019 年 3 月 27 日到期。在柳州中院确定的债权申报期内，部分“11 柳化债”持有人已依法向管理人申报了债权，并已经管理人审查、债权人会议核查及柳州中院裁定确认。目前柳州中院已裁定批准《重整计划》，公司正在管理人监督下执行《重整计划》，已着手开展债权偿付相关工作。由于“11 柳化债”本金仅剩 555.4 万元，余额较小且持有人较为分散，为避免复牌交易造成债券持有人变动对后续兑付带来不确定性影响，经公司申请，“11 柳化债”将继续停牌直至兑付工作全部完成并摘牌。

三、公司经营状况、重整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风险提示

1、公司目前经营状况及其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包括化工及化肥产品的生产与销售，化肥和化工产品生产都是以煤为主要原料，形成“一头多线”的联产产品结构，即首先以煤为原料生产合成氨，再以合成氨为原料生产硝酸铵、尿素、硝酸、双氧水等产品，硝酸铵、尿素、双氧水、液氨等是公司

股票代码：600423
债券代码：122133

股票简称：*ST 柳化
债券简称：11 柳化债

公告编号：2018-102

主要产品。今年前三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4.69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亏损 8,412.95 万元（数据未经审计）。2018 年 12 月 7 日、2018 年 12 月 19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了《关于公司发生火灾事故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96）、《关于公司火灾事故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00），披露了 2018 年 12 月 5 日公司二氨系统二造气分厂发生火灾的情况。二氨系统是公司两个合成氨生产系统之一，年合成氨设计产能为 26 万吨，2017 年该系统生产合成氨 23.51 万吨，占公司全年合成氨产量的 60.47%。目前二氨系统仍处于停车状态，二氨系统停车将使公司合成氨产量大幅减少，直接影响后续氨加工产品产能的发挥及公司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谨慎投资。

2、重整对公司的影响及其风险

根据《重整计划》对债权的偿付方案及柳州中院目前已裁定确认的债权情况，经公司初步测算，重整完成后，公司将因重整获免债务获得获免收益大约 11.95 亿元（数据未经审计，最终以年报审计数据为准）。虽然法院已经裁定批准《重整计划》，但目前《重整计划》尚未执行完毕，公司仍然存在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的风险，若触发该风险，则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14.3.1 条第（十二）项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公司将严格按照规定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柳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26 日